

繚，與柏格孟氏在阿德克古墓中所掘拾束紅柳枝之紡筵，外纏毛繚，其用義相同。則生者與死者履行其同一生活方式，由此可以證明也。又由其骨器中之骨具及骨刀，與 L. H. 所拾之玉刀及石鏃，形式多相同。（參考圖版四 82. 88. 及圖版二九 6. 9.）據此，是用石器之樓蘭人與用骨器之樓蘭人，以及墓中死者，似有因襲之迹，不能謂其絕無關係也。若然，是樓蘭土人由新石器時代至漁獵時代，及漢通西域時，其生活習慣皆為一貫之方式，表示其生活之簡陋與文化之低落而已。若如日人羽田亨氏在西域文明史概論中所述，稱：『住在鄯善附近地方及吐魯番地方，依西域人骨骼，是屬於伊蘭人種型，經營其城郭生活，開展農工商業，而成為有意義之文化生活，自漢初直至唐代。』余非人類學家，未嘗研究其骨骼。但就生活方式言，余與斯坦因、柏格孟所發見者，與羽田亨所述適相反也。

至於樓蘭人種型問題，斯坦因在其考古記中，已顯明表示樓蘭人非雅利安人種，亦非蒙古利亞種；根據人種測量學，檢查其頭蓋骨，是屬於阿爾品種（*Homo Aepinus*），並與現居興都庫什山及帕米爾人民相似。在吾人尙未覓得其他新證據以前，當然贊同斯坦因之說。但為引起讀者研究興趣起見，再就樓蘭人生活與服飾，略贅一詞。吾人在羅布淖爾古墳中發見之死者，有同一之情形：即無論男女皆戴尖狀氈帽，足穿皮鞋是也。柏格孟氏由庫爾哦巴（*Kul-oba*）古墳中出土花瓶上所繪之西提亞人（*Scythian*）作短靴尖頂便帽，與羅布古墳中死者裝飾相似，但西提亞人帽上無羽毛飾。又明斯所著西提亞人和希臘人（*Mians, Scythians and Greeks.*）一書中，圖十二至十四，有許多亞洲游牧人，是帶尖頂便帽，帽上常有護耳翼，帽纓垂領下，可以繫著。（四）余由柏格孟君所述，聯想及塞種人之習俗。據希羅多德（*Herodotus*）上古史記錄中，敘述塞種民族情形頗詳：

第七卷第六十四節云：『巴克脫利亞人赴戰時，每依其習俗，執着籐弓及短槍。塞種人（*Saka*）即斯克泰人（*Skythen*）穿袴、頭戴尖頂而又高又硬之帽；手携本國所製之籐弓與短刀，此外又携尖狀斧兵。是名為“*Amyrgiol*”的斯克泰人（*Skythen*），波斯人呼之為“*Saka*”。』（白鳥庫吉塞民族考引。）